

(上接B554版)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后勤)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明川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60万元
经营范围: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酒店管理;房屋、机械设备的租赁服务;电力设备检修、运行;粉煤灰、石灰石粉、石膏的开发利用与销售;机械配件、电力产品、搬运五金、金属材料销售;园林绿化服务;小型工程修缮;设备维修、维护;装卸、搬运;高炉燃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焦炭销售;石灰岩销售;煤炭批发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安保服务;餐饮;住宿;石灰岩开采和加工;灰渣综合治理;煤场与灰场管理;绿化工程项目;园林绿化养护工程;劳务分包工程(不含劳务派遣);电石销售;电石渣销售;保洁服务;石灰粉的生产、加工、销售及开发利用;门卫、巡逻、守护服务;安全检查;区域秩序维护;消防管理;消防灭火应急救援服务;消防设施监测和消防设施维护;设备保洁;洗衣;仓储(危险品除外);住宿管理;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污水厂管理。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凉城县六苏木镇八苏木村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电力后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电力后勤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2,000万元。
(二)北京京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科技)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海滨
注册资本:人民币66,860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销售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热力供应;技术检测;太阳能发电;电力供应。(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北里23号院蓝慧大厦6层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京能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京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京能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京能科技的关联交易金额为4,500万元。
(三)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电气)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胡耀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电站、热力设备检修、维护;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房地产业信息咨询;销售机械电器设备、针织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钢材、医疗器械Ⅰ类、Ⅱ类、橡胶制品、润滑油、润滑剂;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承担国外机电建设项目工程设备招标业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32号院3号楼2层201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际电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京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国际电气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国际电气的关联交易金额为700万元。
(四)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吴华精煤)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立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67,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生产、销售;煤炭及制品批发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力供应。一般经营项目:无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陶镇全常村(高家梁煤矿)工业厂区内行政办公楼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吴华精煤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吴华精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吴华精煤的关联交易金额为85,000万元。
(五)北京京西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西燃气热电)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杜葆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建设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供热机组;生产、销售电力、热力产品;电力设备运行、维护和检修;专业承包;会议服务;物业管理;花卉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双峪路1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京西燃气热电与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京西燃气热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京西燃气热电的关联交易金额为4,500万元。
(六)北京京能高安电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安电燃气热电)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宝泉
注册资本:人民币76,051.2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热力生产;物业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检测、修理电力设备;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供热服务;会议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电力供应。(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马各庄东路3号院1号楼~1至6层01内1至6层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高安电燃气热电与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高安电燃气热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高安电燃气热电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500万元。
(七)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庄燃气热电)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邓建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77,553.836万元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电力供应;热力供应;太阳能发电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物业管理;销售机械电器设备、机动车充电桩充电、分布式交流充电桩。(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西马坊村村委会院内西平房一间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庄燃气热电与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庄燃气热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上庄燃气热电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600万元。
(八)北京京能未来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燃气热电)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武东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29,189.86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专业承包;承装(修)电力设施;供热服务;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县住房城乡(市)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到区县市政市容委备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技城南区达庄园西侧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未来燃气热电与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未来燃气热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未来燃气热电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600万元。
(九)京能东风(十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十堰)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韩泽泉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房屋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煤炭经营(禁止在十楼市中心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销售,禁燃区为市规划区内中心城区集中连片建设地区及其周边控制区域。南部以316国道南侧连岭山体为界,西部以柏林镇辖区为界,东、北部以市区行政区划为界)(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住所:十堰市张湾区车城西路68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东风十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京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东风十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东风十堰的关联交易金额,供热服务为27,000万元,检修服务为4,000万元。
(十)北京京能招标集中采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招标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冯宝泉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招标代理;工程咨询;销售(含网上销售)机械设备、针织纺织品、日用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橡胶制品、润滑油、润滑剂;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

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54号院6号楼5层501-18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京能招标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京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京能招标公司全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京能招标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5,000万元。
(十一)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热热力)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范向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经营范围:热力(制冷)生产和供应;集中供热(冷)、清洁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锅炉房及辅助设备改造、维修及安装;热力管网、热力站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及维修;热力(制冷)、空调(通风)管道和设备的施工、安装、调试;水电安装和维修、施工总承包;供热(制冷)服务和技术的开发、咨询、培训、转让及推广应用;仓储服务;销售蒸汽、热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空调制冷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水暖建材;煤炭、水、电代销;煤炭渣销售和利用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兴工路中段南侧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京热热力为北京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京热热力公司全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京热热力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3,000万元。
(十二)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建设)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学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城市园林绿化;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周转材料租赁;销售建筑材料、塑钢门窗、塑料制品;物业管理;设计、制作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煤炭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煤矿开采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普通货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黑山大街32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京能建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京能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京能建设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预计2022年公司与京能建设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0,0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电力后勤、国际电气、京能招标公司及京能建设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公司取得稳定、有序、专业化的采购、设备维修、生活后勤、租赁及稳定等服务。
公司与吴华精煤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煤炭安全供应,价格公允,符合供应市场行情。
公司与京能科技的关联交易技术服务合同、设备模型系统研究与开发与节流优化系统运行维护项目,可以提高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耗,达到节能环保的目的。
公司与京西燃气热电、高安电燃气热电、上庄燃气热电、京能未来燃气热电、京热热力及东风十堰的关联交易是为上述企业燃气机组提供检修维护、供热等服务,该关联交易可以充分利用公司检修队伍专业优势,及供热能力优势,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上述公司2022年度预计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是客观形成的,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建设京海发电100MW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积极响应国家大力开发可再生能源政策,推进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电力”或“公司”)实现新能源业务的战略转型升级,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海煤矿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海发电”)投资建设京海发电100MW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京海光伏项目”或“本项目”)。

公司和内蒙古广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京海发电51%和49%股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次对外投资建设京海光伏项目,将与京海发电的燃煤机组形成一体化调节示范项目,实现光大火打通发展,进一步提高京海发电电源利用效率,促进公司转型发展。

京海光伏项目总投资为50,203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即10,040万元,项目资本金将由公司和内蒙古广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51%和49%的持股比例向京海发电进行增资。

本项目已纳入乌海市2021年火电灵活性改造促进市场消纳新能源实施方案,取得建设配额指标,具备投资条件。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京海发电100MW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总投资:50,203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即10,040万元,项目资本金拟由公司和内蒙古广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51%和49%的持股比例进行增资。公司将按照51%的持股比例向京海发电拨付资本金5,120.4万元。
资金来源:资本金以外的资金将通过银行贷款形式解决。
建设地址:乌海市海勃湾区旧沟湾煤矿采空区,属于未利用土地。
项目经济效益评价:根据广东东北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可研报告,本项目建成后,预计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8.37%,投资回收期(税后)为12.82年,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截至目前,京海光伏项目已经完成项目备案、可行性研究及评审等相关前期工作,已取得新能源建设指标,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开工建设前尚需开展永久土地征用、环境影响评价、电网接入方案设计等工作。

(二)项目建设主体基本情况

京海光伏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京海发电负责建设管理。京海发电公司注册地址为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法定代表人为辛以振。京能电力和内蒙古广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京海发电51%股权和49%股权。

项目许可经营范围:无。
一般经营项目:发电类;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电力废旧物的综合利用及经营;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力设备维护维修;建材销售;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销售石灰石(仅限厂内公司经营)。

三、投资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京海光伏项目是为了响应“30.60”双碳目标,推动公司向新能源转型,本项目将进一步优化当地电源结构,打造乌海地区绿色能源示范工程,推动乌海地区碳减排,并与京海燃煤机组形成一体化调节示范项目,实现光大火打通发展,进一步提高京海发电电源利用效率,促进公司转型发展。同时,本项目将为进一步推进推动海勃湾区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建设奠定基础。符合公司转型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1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长子县100MW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积极响应国家大力开发可再生能源政策,优化电源结构,提高新能源装机规模,推进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电力”或“公司”)战略转型发展,京能电力全资子公司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山西京路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路新能源”)投资建设长子县100MW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长子光伏项目”或“本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次公司通过投资建设长子光伏项目,将进一步优化当地电源结构的同时,可与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实现风光打通发展,有助于推进扩建项目前期工作。

本次投资建设长子光伏项目总投资为53,643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即10,729万元,项目资本金将根据本项目进度分批拨付,资本金以外的其余资金将通过银行贷款形式解决。

本项目已纳入山西省2021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计划清单备选项目,具备投资条件。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长子县100MW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为53,643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即10,729万元,项目资本金将根据本项目进度分批拨付。
资金来源:资本金以外的其余资金将通过银行贷款形式解决。
建设地址:长治市长子县南陈乡一带山区内,无生态红线约束性用地类别,属于可建设利用土地。

项目经济效益评价:根据山西科电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可研报告,本项目建成后,预计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8.02%,投资回收期(税后)为14.11年,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截至目前,长子光伏项目已经完成项目备案、可行性研究及评审、电网接入方案审查等相关前期工作,并已纳入山西省2021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计划清单备选项目,允许同步开展前期工作。开工建设前尚需开展土地征用、环境影响评价等工作。

(二)项目建设主体基本情况

长子光伏项目由公司所属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京路新能源负责建设管理。京路新能源公司注册地址为山西省长治市长子县,法定代表人为王春生。

项目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防治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投资管理;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软件开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市场营销策划;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

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安装。

三、投资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长子光伏项目是为了响应国家“30.60”双碳目标,推动公司向新能源转型,本项目将进一步优化当地电源结构,打造长治地区绿色能源示范工程,推动长治地区碳减排,符合公司转型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2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建设京能宁东150MW集中式光伏复合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积极响应国家大力开发可再生能源政策,推进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电力”或“公司”)实现新能源业务的战略转型升级,京能电力全资子公司宁夏京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新能源”)投资建设京能宁东150MW集中式复合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宁东光伏项目”或“本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次公司通过投资建设宁东光伏项目,将进一步优化宁夏西部地区电源结构,提高地区外送电力绿电比例,降低区域污染物排放,促进社会和经济可持续发展。

宁东光伏项目总投资为64,096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即12,819万元,项目资本金将根据本项目进度分批拨付,资本金以外的其余资金将通过银行贷款形式解决。

本项目已取得建设配额指标,列入宁夏回族自治区直流外送通道配套大型光伏基地项目,具备投资条件。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京能宁东150MW集中式复合发电项目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为64,096万元,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0%,即12,819万元,项目资本金将根据本项目进度分批拨付。
资金来源:资本金以外的其余资金将通过银行贷款形式解决。
建设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宁东镇东湾村。属于可建设利用土地。
项目经济效益评价: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电力设计院编制的可研报告,本项目建成后,预计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7.07%,投资回收期(税后)为13.79年,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截至目前,宁东光伏项目已经完成项目备案、可行性研究及评审等相关前期工作,并已取得新能源建设指标。开工建设前尚需开展土地征用、环境影响评价、电网接入方案设计等工作。

(二)项目建设主体基本情况

宁东光伏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京路新能源负责建设管理。宁东新能源公司注册地址为宁夏东能能源化工基地临河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邢开革。

项目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新材料科技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设计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余热余压充分利用技术研发;节能环保技术服务;电气设施修理;碳减排、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供暖服务。

三、投资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宁东光伏项目是响应国家“30.60”双碳目标,推进能源低碳替代,加快建设宁夏全国首个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在宁夏地区建设京能电力首个新能源项目,提高公司新能源规模,促进公司向新能源转型发展,符合公司转型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3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5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6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7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8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29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30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31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本次内部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本部拟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9.25亿元的内部借款额度,控股子公司之间拟提供不超过0.2亿元人民币的内部借款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下属企业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内部借款额度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本次内部借款对象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能够在内部借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同时公司及及时督促下属控股子公司按协议要求归还贷款,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